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 函

地址：11086臺北市信義區松德路
300號5樓

承辦人：鄒鎮仁

電話：02-27590666轉6133

傳真：02-27599681

電子信箱：pma110006@mail.taipei.
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停企字第10830640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機車格位新(改)繪劃設原則

主旨：檢送本市路邊機車停車格新(改)繪劃設原則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請貴單位自108年7月15日起道路銑刨或道路挖掘標線復舊時，確依旨揭劃設原則復舊機車格，若有疑問請洽本處同仁釐清，以利機車格復舊事宜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工務局、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北自來水事業處、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行動通信分公司臺北營運處、微笑單車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南區營業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北供電區營運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市區營業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北區營業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輸變電工程處北區施工處、國防部參謀本部資通電軍指揮部資訊通信聯隊資通支援第一大隊、空軍台北通信資訊大隊、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、陽明山瓦斯股份有限公司、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、欣湖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氣事業部、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、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、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、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智慧光網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台北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、麗冠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、金頻道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衛生下水道工程處、臺北市商業處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、臺北市公共運輸處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、臺北市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

副本：

處長張滋容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